证券代码: 000017、200017

证券简称: 深中华 A、深中华 B 公告编号: 2021-045

深圳中华自行车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1年11月11日,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(临时)会议审议通过了 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,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公司章程》具体修订的内容如下:

修订前的公司章程	修订后的公司章程
	(加粗部分为新增或新修部分)
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第八条 总裁 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
除上述修订内容和条款外,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中华自行车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